

证券代码：430198

证券简称：微创光电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本次股票自愿限售数量共计 799,203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6%，涉及自愿限售股东 2 名。

二、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亲属，如是，说明亲属关系*	是否为公开发行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	是否为公开发行前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截止 2021 年 1 月 26 日持股数量	本次自愿限售前已处于限售登记状态的股票	本次自愿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自愿限售期间	本次限售后该股东所持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马辉	否	否	否	否	董事	3,951,812	3,201,609	750,203	1.09%	2021年1月27日至2021年7月27日	0
2	张金静	否	否	否	否	副总经理	196,000	14,700	49,000	0.07%	2021年1月27日至2021年7月27日	0

挂牌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对上述股票申请限售。

三、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及解除条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发行人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公开承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马辉、张金静就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一）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马辉、张金静承诺

1、若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行卖出公司股份。并且，如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
- （3）《公司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2、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或者公开发行股票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作出的本项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3、关于减持意向

（1）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股份时，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确定具体方式。

（2）若本人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将不低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

(3) 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并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但本人减持通过全国股转系统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股票除外。

(4) 若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将自愿将减持公司股票所获收益上缴公司享有。

(5) 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且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豁免履行上述减持披露义务。”

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18.18 元/股，触发上述承诺的履行条件。因此，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马辉、副总经理张金静持有本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依据上述条件自动延长六个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自愿限售起始日	自愿限售结束日
1	马辉	3,951,812	5.73%	2021年1月27日	2021年7月27日
2	张金静	196,000	0.28%	2021年1月27日	2021年7月27日

注：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股东股份锁定期的公告》中对董事马辉、副总经理张金静所持股份锁定期延长的情况进行了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辉和张金静的持股数量较 2021 年 1 月 26 日均无变化。

四、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34,876,842	50.58%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29,289,554	42.47%
	2、个人或基金	4,792,524	6.95%
	3、其他法人	0	0%
	4、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4,082,078	49.42%
总股本		68,958,920	100.00%

五、 其他情况

无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